附件1

# 哈尔滨理工大学横向科研项目备案登记表

**学院：** **项目负责人：** **登记时间：** **年 月 日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 |
| **项目类别** | □技术开发 □技术转让 □技术咨询 □技术服务 |
| **甲方单位名称** |  |
| **甲方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 **乙方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合同金额（万元）** |  | **支付方式** | □一次性支付 □分期支付 | **是否提前开具发票** | □是 □否 |
| **项目签订日期** |  年 月 日 | **项目有效期** |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**项目组成员****(不含项目负责人按照主次顺序填写)** | **姓名** | **学院** | **职称** | **任务分工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经费开支范围** | **类别** | **明细及限定额度** |
| 业务费 | 设备费、设备维护费、材料费、测试化验加工费、燃料动力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国际合作与交流费、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、实验室改造费、学习培训费、中介服务费/信息中介费、通信费、交通及运输费、业务接待费等。业务接待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进款额的8%，交通及运输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进款额的5%。 |
| 人员费 | 劳务费、专家咨询费、绩效费。其中，技术开发类项目人员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进款额的50%，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类项目人员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进款额的60%。 |
| 外协费 | 外协费累计金额原则上不超过原技术合同金额的50%。 |
| 管理费 | 管理费提取项目进款额的8%。 |
| **责 任 承 诺 书** |
| 1.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要求，并按照学校有关规定签订、履行合同；2.保证按照合同约定，按质、按量、按期完成任务；3.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上报学院及学校管理部门；4.保证合法、合理、合规使用项目经费；5.承担因主观原因（挪用经费、技术措施失误或自身工作不力等）造成的损失；6.维护哈尔滨理工大学的校名、校誉，保护学校知识产权。**本人知晓并同意上述条款，如违反上述内容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**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年 月 日 |
| **学院意见：**对合同及上述全部内容已认真审核。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 **科技处意见：**对合同及上述全部内容已认真审核。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四份，项目负责人、学院、财务处、科技处各保留一份。